



来北京穿新衣迎解放（一九四九年摄）



赴朝鲜慰问摄于朝鲜志愿军某山洞礼堂



拍花为媒回京时摄

(一九六三年)



新风霞和吴祖光合影(一九五七年)

在天桥万胜轩小戏院演出
《临江驿》（一九五〇年）



《乾坤带》饰银屏公主（一九五八年）



在王府井帅府园归居学画（一九五七年）



病倒前一个月摄于中山公园吴祖光摄

（一九七五年十一月）

多 余 的 序

黄苗子

读一本书，有人爱先读《序》。有人却讨厌《序》，觉得《序》只是薄施在表面上的脂粉，真正的筋骨血肉、心脏以及灵魂，都在书的正文中，我真想学《蓝精灵》动画片里的小爷厌厌，大模大样地叫嚷：

我讨厌写序！

凤霞的这本新作《愚犬》，实际上是她走过的生活道路 footprint，却偏要我在前头来篇小序，我这人心软，电话中一口答应下来。这一来叫我想起捷克有位作家，写过一本什么《绞刑架下的报告》，想起这个书名，我自己好笑。

人活着就要走路，就不免在人世上留下脚印，“泥上偶然留指爪，鸿飞那复计东西”，苏东坡这两句诗写得十分洒脱。但人毕竟是人，人走着崎岖的世路，一步一个脚印，而不是偶然留下爪印，然后又飞得不计东西的鸿。人从出生那天开始，到走完生命的整个历程，道路是崎岖的，过程充满了苦辣酸甜，七歪八扭的脚印，是够你回味的。大多数人对自已留下的脚印漫不经心，嘻嘻哈哈地、胡里糊涂地进入黄泉，结束这一世；少数人却珍惜自己走过的每一脚印，眷

恋征途，流连光景，留下了自己经历过的水光山色，人情世故，使得后来的人，有所借镜，有所感触，有所鉴戒。前者是所谓世俗的人，而后者这个少数，则被目为作家那种文化人。

风霞是文化人，前半辈子的舞台生活，红了半边天；后半辈子用她灵便的右手（她的左手，是不很灵便了），一个字一个字地记下她所经历的甜酸苦辣，有许多人爱读风霞的散文。有人读了顾贞观给纳兰性德写的“琅琅询谪后，款款话生平”那两句诗，对照一下风霞发表过的文章，感到倍加亲切。金圣叹说过，世界上至情至性的文章，都是互相交感的。

昨天几位老朋友在凤子同志家谈天，谈到某一位现在环境还算好的女士，在“大革”年头，遭到了不堪设想的折腾，清公厕，扫街，拉板车；某一位三十多年前拥有亿万观众的女士，三十多年来投闲置散，坐以待“币”，现在她已拖着残废的躯壳，怀着忠贞的心情，在琢磨自己为什么这些年不能给党和人民做些贡献。坐中有一个抽板烟的画家叹口气：“在劫难逃的那些年头，大家都够呛，妇女，那就更加不幸……”言下大有“人生到此，天道宁论”之意。千年封建社会，把妇女“打翻在地再踏上一脚”，青春少女交几个男朋友，背后便被窃窃私议，加以“小妖精”的雅号；寡妇更容易蒙“破鞋”的嫌疑。我的小孙女儿和我无话不谈，曾经问我这个爷爷，为什么十多年前，“有那么多人穿破鞋？”我这个不对孩子说谎的老头，无法应付，只好拍拍她的小手，假

裴叹气说：“那个时候人穷，买不起新鞋穿呗！”

凤霞是女人，小时候戏班子的小姐妹们吞鸦片跳井，“文革”年头老姐妹们挨打受辱；她自己脚印经历过的情景，走着走着看到别人在颠沛呻吟中的情景，都够她回忆一辈子，写一辈子。《恩犬》，只是凤霞在漫长的征途中几处短促的脚步声，脚步永远走下去，脚印永远留下来。

人世不总是那么阴暗凄凉，凤霞的脚印也不总是那么沉重，世界有很多美好可爱的东西。女人看世界，还有一种细致温情的特点，她们对于一切众生均属有情的感觉，比粗心大意的男人看得深刻，凤霞作品的可读性，也在于此。

留下了脚步是幸福的，让后代人讲故事时能讲出“从前，有个人，她……”的真实故事。因此作为作家的凤霞，是幸福的。

“序”敢情是多余的。尊敬的读者们，请翻过这一页吧！

目 录

多余的序·····	黄苗子	1
童 年(一)·····		1
童 年(二)·····		6
少年时在天津·····		12
表 哥·····		23
秃二哥与小尼姑·····		33
胖大爷·····		41
二 姨·····		44
堂 兄·····		54
幼时在天津过年·····		60
节日戏·····		63
卖“糖堆儿”·····		66
我总是凝神地看着·····		70
吃螃蟹·····		72
找“秦桧”·····		74
孟兰盆会·····		77
剥 削·····		82

彩 票.....	87
被困青岛.....	90
这双鞋里是热乎乎的.....	107
来北京后的艺术生活(一).....	110
来北京后的艺术生活(二).....	125
不忘唐槐秋先生的教导.....	134
忆赵树理先生.....	139
天津有个杨经理.....	142
演现代戏的点滴体会.....	145
家(一).....	150
家(二).....	181
我和我的小梳妆台.....	188
恩 犬.....	194
探 亲.....	205
我重新站起来了.....	215
我的脚步.....	220
三十年来和农民的友情.....	226
没有规矩 不成方圆.....	245
追求文化.....	252
理想·追求·信心.....	263
劫后的欢乐.....	267
跋.....	271
后 记..... 吴祖光	274

童年（一）

童年时候我过的是穷苦日子。贫民区家家户户都是一间屋子半拉炕，没有下脚的处，所以孩子们玩耍都在胡同里、大街上，不到天黑不回家。孩子们在一起玩耍的时候，也相互聊家里的事，盼望着自己快点长大，好挣钱帮爸爸妈妈过日子。穷孩子没玩具，只好玩跳房子、占房子。跳房子，用白粉笔在地上画出许多方格子，孩子们提着一只脚，另一只脚着地，单腿跳，从第一格开始跳，跳得越远越好。我跳房子跳得很远，占房子也多，练了腿上的劲。

但是，我每天要早起练功、学戏，晚上又要跟姐姐去戏院子演戏，因此，玩的时间不多。有一个很爱捣乱的男孩儿叫小麻子，对小伙伴说：“小凤没有常性来玩，不许她再跟我们一道跳房子了……”小孩子中也有跟我好的，将这话告诉了我。我没有理睬这事。我有我的主意，每天必须练好功，干完活才出来玩一会儿。有一次，没有料想到小麻子有意使坏，在我跳远的时候，故意扔了一块小石头，一下子硌了我的脚，差点把我绊倒。可是，我没有埋怨他，反而说：“不要紧，我蹦达蹦达就好了，这是玩儿，又不是真的争房子争地。”打这以后，小麻子见着我总不好意思。我看他挺难为

情的，就主动找他说话：“小麻子，你不用老躲着我，你扔石头崮了我的脚，算不了什么；可是，要崮了我的脚脖子，事情就大了，耽误我练功了。咱们不是都要学本事为家里挣钱吗？你跳不远，我可以教你。”于是，我就教他怎样提气、纵身，上下身子随和了，就跳得远。他学着我的姿势，果然也跳得远了。以后，我还跟他说：“咱们小孩儿要比本事、学能耐，给人使坏的缺德事不能干。”小麻子搔着头蹲在地上，唧唧嚷嚷地说：“我改了还不行吗？”从那以后，我俩成了好朋友。

小麻子的二叔在罐头厂当工人。罐头厂招童工，有人介绍小麻子去砸核桃，他首先想到了我，让我也去当童工。这个时候，堂姐姐与二伯父跑外码头唱戏去了，没有带我，正好闲着。小麻子对我说，只让我一个人去。我就向他提出：“咱们这一群孩子，家里都穷，都想为家里挣点钱，最好也让小哑巴、小立子、小英子……都去。大人不是常说：‘穷帮穷’，富帮富，老道帮和尚，日本队长帮宪兵吗？”我这么一提醒，小麻子同意了，跟他二叔一说，我们这群孩子都去当了童工。

当童工没有保障，干活慢了、质量不合标准，或者砸了手流血染了核桃仁，都算不合格，发生一件事就得被辞退，每天干活都是提心吊胆的。小麻子儿时出天花留下后遗症，眼球上长了一个玻璃花，眼神很不好，老是要挤咕眼皮，还是看不大清楚。工厂规定每人每天砸完一筐核桃。小麻子是被工头最看不上中的一个，总说他“又麻又瞎”，因此对他特

别盯得紧。工头越是盯得紧，小麻子越是紧张害怕，手就不知道怎样使唤了。我偷偷地跟小麻子说：“你别怕，我帮你砸；工头要过来查，我为你仗胆子。”这样，小麻子才少挨工头的骂，也没有被辞退。

罐头糕点厂的工种很多，砸核桃是备料的活儿。砸好的核桃，还要把核桃仁中大的、整的、碎的都分开。工厂规定不许我们吃一块核桃仁。可是小麻子老爱偷偷地向嘴里扔一把，我整天替他担心。有一回，他刚向嘴里塞了一把碎核桃仁，正巧赶上工头过来检查，我连忙迎着工头走过去，说：“工长，我肚子痛，可以去厕所吗？”工头说：“可以，反正你得把一筐核桃砸完，砸不完扣工钱，去吧。”我跟工头说话的工夫，用身体挡住了小麻子，小麻子把碎核桃咽到肚子里去了。小麻子轻松了，我回来了，工头也走了。

除了在罐头厂当童工，我们这群孩子还干过很多种活。比如，糊火柴盒、装火柴等等。我们成了一个小集体，不管干什么活，总是互相照应、互相帮助，没有人被扣工钱的。我们一同上工，下工后蹦蹦跳跳、说着笑着回家。有一回，小麻子发现工钱少了，不知是给少了还是丢了。那时候花的是铜子儿（硬币），可能是他一蹦一跳丢的。我就说：“不要紧，我给你补上几个吧。”我的话刚落音，小伙伴们都托着铜子儿伸向小麻子。

一到冬天，有钱的大户人家，象路家、杜家，都要雇童工干活。最轻的活是给老太太、老爷们捶腰、砸腿。这种活，大宅门喜欢用小女孩，不要男孩子。逢到这个时候，小麻子

就失业了，只能眼巴巴地看着我们小女孩儿一同上班、一同下班。小麻子家很可怜，父亲没了，只有一个有点半傻的母亲，靠母亲给人家帮佣挣点钱过生活，干的是粗活杂活，比如：伺候坐月子的人，喜寿婚丧帮个手脚，卖死力气也挣不了几个钱。小麻子没活干，只好跟一群男孩子玩铁饼子、弹玻璃球、扔石头、摔跤、打架、骂人，更可气的是他撒野欺负串胡同算命、卖唱的双目失明的瞎大爷。他在街上滚来爬去，打架吵嘴，满脸泥黑，我看着他这个样儿，又怪可怜他，便对他说：“小麻子，咱们不是常说穷帮穷嘛，我挣了钱应该帮你几个。”我手托着铜子儿伸向小麻子。小麻子不好意思拿，我便催促着说：“你拿几个吧，这是你看得起我。快拿吧！”小麻子很难为情地拿了几个，我很高兴。后来，有好几个小姑娘也都帮过他。他也改了，不在胡同里撒野了。

我在大户人家干活，样样做得好。我记住了父亲的教育：“小孩儿要知道疼人，讨人喜欢，勤快，眼里有活，心里有数，见着人有礼貌，跟人在一起不要抠嘴挖牙，打个哈欠也要用手挡上嘴。在人家面前站一站，就讨人家喜欢，这叫‘有人缘就有了饭缘’。可不能食亲财黑，一脸讨人嫌的样儿。”我们小孩儿干活歇会儿或者喝水等等，都要到老保姆的下房去。我常去下房，跟老保姆就熟了，有时还帮她干点活，扫扫地、端端盆、提提壶、倒倒水。于是老保姆待我很好，喝水很方便。有一次，我看她捆劈柴，就问：“张娘，这么多劈柴，您一人捆多累呀，我帮您吧……”张娘说：“不行，你有你的活。”我又向她提出：“张娘，您叫个男孩子来帮

工不好吗？”张娘说：“那敢情好，但要先跟帐房先生说好，不上帐不能领钱。”我和张娘去了帐房先生那里。我先向帐房先生行了礼，规规矩矩一边站着，张娘向帐房先生说：“需要个男童工捆劈柴……”那帐房先生果然应允了。我荐小麻子，张娘答应了。从此，他也跟我们一道上工，也一道去帐房领工钱了。慢慢地，小麻子也知道爱干净，不打架骂人了，挣了钱回家全部交给母亲，懂得过日子、疼人了。

小麻子勤快了，什么活都干，打小活、当童工、当学徒，挣钱养家。后来，我唱戏到处闯江湖，也就很少跟他见面了。最后一次见面是一九五八年，我在天津中国大戏院演出，他来后台看我，这时他已是一家铁工厂的干部。从此之后，我再也没有见过他。我想他一定会干得很好的。

童 年 (二)

我家有个“娃娃哥哥”叫“急来”。听大姑母说，因为妈不生儿子，陪她去“娘娘宫”偷来了一个“娃娃”。这“娃娃”刚刚拴来时是一个不到二寸的小泥娃娃，不分手脚。拴“娃娃”后，妈真个生了二弟，起名叫“喜来”。二弟又胖又可爱，八个月就满炕爬了，一岁就会走，嘴里会说话：“妈妈……爸爸……”每天我抱着他，两只胳膊累得直发酸。他三岁那年忽然发了一次高烧，烧退了之后，可糟了，不会走路了。老太太们说：“这是喜来的‘娃娃哥哥’见怪了，你们忘记洗了。”原来，拴来的泥娃娃每年要洗一次。所谓“洗”娃娃，就是把小泥娃娃送到娘娘宫前的一排小门面里砸碎了，重新做一个大点的娃娃。洗一次大一点，年年要洗。听了老太太的话，照着做了，把“娃娃”洗大了，还要做衣服、缝被褥。一年四季的衣服都是我做的，我也高兴，就象玩布娃娃一样；可是，我得叫这泥娃娃“急来哥哥”。听说还有个说道哪，哪家拴来“娃娃”后，要是生了男孩儿，长大娶妻生了子，还得把“娃娃哥哥”洗个更大一点的坐像，因为有了下辈子人了，“娃娃哥哥”还得留上胡子；吃饭时在桌子上还要给“娃娃哥哥”摆上筷子和碗。不管怎样恭敬，可我的二弟还是不会走路。

我整天背着或抱着二弟喜来。他非常聪明，可就是两条腿越来越细，不听使唤地耷拉着，怎么也走不了路。我要是有事出门，弟弟的两只大眼睛就直呆呆地看着我。看不见我了，他就哇地一声大哭起来。我听到了哭声不忍心，再跑回家去把他抱起来，背着他到我练功的地方去。我练功让他坐在一边看着。等我练好功、调完嗓子，他看见我满头大汗，还知道用小手给我擦汗，搂着我的脖子用脸贴着我，叫着“姐姐……”。我跟他说：“弟弟，咱们回家吧。等你长大了，姐姐也教你学戏练功。”弟弟点点头，可他又用小手不住的捶打自己的双腿。他对我小声说：“姐姐，不能……”他哭了，伤心的用小手指着自己的腿。家里穷啊，对弟弟的病腿干看着，没有钱请大夫医治。我为弟弟的病腿着急，可也没有人理解我。大姑母说是受了风寒，要用热水焐。我们家用热水也不是容易的，但是我每天还是要给弟弟热敷泡脚；他用罢了，我再用这盆水洗脚。省水、省灯油，父母从小就这样教育我们。

我小时候，夜晚在煤油灯下做活。煤油灯的捻子可以捻大，也可以捻小。用时捻大，不用时捻小。母亲常常对我说：“做完活，不用灯光了，就把灯捻小闷起来，省点油。”因此，我从小就懂得省油、省水，从不浪费。后来，又听老人说，用热沙子可以焐治寒腿。我就给弟弟炒沙子，装进一个布袋里焐在腿上。可采用各种土方子，精心的照料，都不见效。

二伯母最讨厌我背着弟弟练功、调嗓子。有一次，我刚